

证券代码：300133

证券简称：华策影视

公告编号：2021-067

浙江华策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华策影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0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发出，于2021年10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7名，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7名，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会议由董事长傅梅城先生主持，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关于《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议案

经审议，与会董事一致认为公司《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各方面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同意公司《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并对外报出。

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华策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0月28日